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1-43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21年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所有董事均进行了表决。

公司负责人聂黎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秀成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2021年3月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九方商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蛇口")签订协议,支付现金购买招商蛇口持有的招商蛇口企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权(2020年8月投入资本金),该股权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报告期内,前述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备案。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211,275,077.90	1,752,656,654.02	1,752,656,654.02	2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626,299.61	59,377,098.41	59,377,098.41	9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2,368,052.62	29,258,444.82	29,258,444.82	24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2,364,521.94	-816,698,656.04	-816,698,656.04	-12.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00	0.056	0.056	96.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00	0.056	0.056	96.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	0.74%	0.74%	0.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6,152,808,869.29	16,279,503,134.31	16,288,947,067.85	-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413,365,009.63	8,307,076,670.17	8,309,303,680.12	1.25%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060,346,06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不适用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1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5,300.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71,199.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300,837.33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52,296.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2,016.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778,296.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67,493.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9,613.21	
合计	14,258,246.9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45%	503,134,000	354,046,180		0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2%	120,080,289			0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1%	39,338,464	39,338,464		0
深圳中航城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8%	32,662,978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6%	28,188,978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5%	23,889,93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0%	18,000,043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境外法人	1.41%	14,955,945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盘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3%	13,000,03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1%	10,717,616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49,087,820	人民币普通股	149,087,820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20,080,289	人民币普通股	120,080,289
深圳中航城发展有限公司	32,662,978	人民币普通股	32,662,9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188,978	人民币普通股	28,188,97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889,931	人民币普通股	23,889,9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0,043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43
阿布达比投资局	14,955,945	人民币普通股	14,955,94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盘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3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3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717,616	人民币普通股	10,717,61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述股东中,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为招商蛇口的全资子公司。此外,未知前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金额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74,397.62	112,942.90	61,454.72	54.41%	营业收入增加导致日常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款项	15,901.79	9,834.35	6,067.44	61.70%	预付外包款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2,944.98	12,418.79	-9,473.81	-76.29%	联营公司厦门紫金中航置业有限公司注销
使用权资产	6,567.33	-	6,567.33	100.00%	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预收款项	-	266.60	-266.60	-100.00%	预收租金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36,263.93	63,471.90	-27,207.97	-42.87%	支付上年度计提的年终奖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75.37	158,835.89	-145,060.52	-91.33%	"16积余债"到期支付
应付债券	149,850.00	-	149,850.00	100.00%	发行中期票据"21招商积余MTN001"
其他综合收益	-72.58	-119.25	46.67	39.1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
专项储备	2.34	-	2.34	100.00%	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
少数股东权益	-2,739.90	-1,838.39	-901.51	-49.04%	公司控股子公司衡阳中航地产有限公司、龙岩紫金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期亏损
损益类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金额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40	55.49	188.91	340.44%	本报告期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3	-	-	-100.00%	本报告期出售投资性房地产转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53	-0.29	34.82	12,006.90%	本报告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营业外收入	211.01	2,152.12	-1,941.11	-90.20%	上年同期公司收到"新型肺炎疫情防控"捐赠款2,000万元,本期无此事项
营业外支出	61.81	16.08	45.73	284.39%	本报告期支付的赔偿金、违约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36.81	2,925.84	7,310.97	249.88%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7,311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物业管理业务稳步发展,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3,568万元;资产管理业务上年同期受疫情影响出现亏损,随着疫情防控常态化,经营逐步恢复正常,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4,251万元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67	32.15	14.52	45.16%	本报告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现金流量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金额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648.88	132,396.02	55,252.86	41.73%	本报告期物业管理业务收入增加,导致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6	-	3.56	100.00%	收到退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42.22	56,977.57	-20,135.35	-35.34%	本报告期代收暂收款项、收到的押金保证金、酬金项目往来款等上年同期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	0.61	1.38	226.23%	本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9.40	-	1,109.40	100.00%	收到联营公司厦门紫金中航置业有限公司清算后分得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87	529.19	-175.32	-33.13%	本报告期支付的装修款等较上年同期减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850.00	35,000.00	124,850.00	356.71%	本报告期发行中期票据"21招商积余MTN001"15亿元,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700.00	46,235.17	100,464.83	217.29%	本报告期归还"16积余债"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58	0.30	430.28	143,426.67%	本报告期支付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股权款及新增新租赁准则下支付的租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石正林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2021年1月2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陈海照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同本届董事会;2021年2月4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海照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2)2021年2月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赵肖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3)许永军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职务。2021年3月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选举聂黎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4)邓伟栋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何军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职务。2021年4月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袁嘉骅先生、谢水清先生和王苏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将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5)刘伟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熊艳女士及侯巍林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前述人员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伟先生、熊艳女士和侯巍林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后生效。2021年4月1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同意李石芳先生、曾定女士和唐坚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请将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2、"16积余债"兑付摘牌事项

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2339,债券简称:16积余债)于2021年3月1日完成本息兑付并摘牌。

3、融资事项

2020年10月16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2021年1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2021年2月2日,公司完成发行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总额为15亿元,发行利率为3.87%。

前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一季度,公司披露的各公告索引如下: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开招聘总经理候选人的公告	2021-01-04	巨潮资讯网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	2021-01-20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下属企业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2021-01-20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1-01-20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2021-01-21	巨潮资讯网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	2021-01-25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新任总经理的公告	2021-01-25	巨潮资讯网
关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	2021-01-25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2021-01-25	巨潮资讯网
2020年度业绩预告	2021-01-29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1-01-29	巨潮资讯网
关于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1-02-04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亲属短线交易的公告	2021-02-04	巨潮资讯网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02-05	巨潮资讯网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	2021-02-06	巨潮资讯网
关于"16积余债"公司债券本息兑付暨摘牌公告	2021-02-22	巨潮资讯网
关于放弃股权收购机会的公告	2021-03-03	巨潮资讯网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	2021-03-06	巨潮资讯网
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新任董事长的公告	2021-03-06	巨潮资讯网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2021-03-08	巨潮资讯网
关于放弃股权收购机会的进展公告	2021-03-08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征集问题的公告	2021-03-18	巨潮资讯网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03-23	巨潮资讯网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03-23	巨潮资讯网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1-03-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2021-03-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2021年度在招商银行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2021-03-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为中航物业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1-03-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招商物业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2021-03-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拟续聘2021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2021-03-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招商局集团及其下属企业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2021-03-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中航国际及其下属企业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2021-03-23	巨潮资讯网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1、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1、物业管理	2,043,821,030.22	1,835,100,654.98	10.21%	26.51%	25.78%	0.52%
(1)基础物业管理	1,723,791,422.42	1,569,229,011.88	8.97%	27.70%	27.84%	-0.10%
①住宅	517,250,567.99	499,189,316.56	3.49%	38.60%	38.08%	0.36%
②非住宅	1,206,540,854.43	1,070,039,695.32	11.31%	23.53%	23.56%	-0.02%
(2)专业化服务	320,029,607.80	265,871,643.10	16.92%	20.46%	14.86%	4.05%
2、资产管理	131,275,888.47	49,993,314.41	61.92%	42.54%	15.03%	9.11%
(1)商业运营	10,003,049.95	3,991,222.32	60.10%	74.40%	-50.83%	101.62%
(2)持有物业出租及经营	121,272,838.52	46,002,092.09	62.07%	40.42%	30.15%	2.99%
3、其他	36,178,159.21	33,973,136.78	6.09%	-19.58%	0.39%	-18.67%

2、主要下属物业公司经营情况(2021年1季度)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招商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41,743,321.00	587,931,608.64	855,753,612.29	69,339,079.94	51,786,215.25
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993,717,924.41	560,384,291.53	1,172,451,122.83	97,727,255.86	72,847,299.99

3、专业化服务中营业收入排名前三的业务情况(2021年1季度)

专业化服务	营业收入(万元)	占专业化服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1、案场协销及房产经纪	12,406.77	38.77%	20.81%
2、设施管理服务	6,320.92	19.75%	14.55%
3、建筑科技服务	6,295.00	19.67%	7.64%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五、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八、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九、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十、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一、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21年1月5日	深圳	电话会议	机构	静纳资产	1、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介绍;2、行业发展情况讨论;3、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披露的资料。
2021年1月5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泰证券等	
2021年1月5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华西证券等	
2021年1月7日	深圳	电话会议	机构	兴业证券等	
2021年1月13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中信建投	
2021年2月2日	深圳	电话会议	机构	中信建投等	
2021年2月2日	深圳	电话会议	机构	广发证券等	
2021年2月3日	深圳	电话会议	机构	华泰证券、交银施罗德	
2021年2月3日	深圳	电话会议	机构	瑞银证券等	
2021年2月3日	深圳	电话会议	机构	摩根士丹利	
2021年2月4日	深圳	电话会议	机构	国投瑞银	
2021年2月5日	深圳	电话会议	机构	欧翎投资	
2021年2月23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大成基金	
2021年2月23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富国基金	
2021年2月23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等	
2021年3月24日	深圳	业绩说明会	机构、个人	广发证券、兴业证券、中银基金等	
2021年3月30日	深圳	电话会议	机构	摩根士丹利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1-41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1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5人,实际参加表决5人,分别为刘伟、熊艳、侯巍林、袁志鹏、杨伟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1-40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1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8人,实际参加表决8人,分别为聂黎明、刘宁、陈海照、章松新、华小宁、陈英革、许遵武、林洪。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根据该文件规定的施行起始日,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本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42)。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43),以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1-42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概述

1、变更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变更的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起始日,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 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主要变化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2020年12月31日)	调整数	调整后账面金额(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原值		97,810,105.40	97,810,105.40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32,815,514.76	32,815,514.76
使用权资产净额		64,994,590.64	64,994,590.64
资产总计	16,279,503,134.31	64,994,590.64	16,344,497,724.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88,358,885.86	11,736,957.24	1,600,095,843.10
租赁负债		62,326,364.82	62,326,364.82
负债合计	7,990,810,338.56	74,063,322.06	8,064,873,660.62
未分配利润	3,725,660,863.23	-9,019,213.84	3,716,641,649.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307,076,670.17	-9,019,213.84	8,298,057,456.33
少数股东权益	-18,383,874.42	-49,517.58	-18,433,392.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88,692,795.75	-9,068,731.42	8,279,624,064.3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79,503,134.31	64,994,590.64	16,344,497,724.95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四、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董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华小宁、陈英革、许遵武、林洪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做出的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决议。

七、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八、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300573 证券简称:兴齐眼药 公告编号:2021-026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将于2021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1-029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5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上述委托理财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

一、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1年1月12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签署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机构客户)》,购买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P/CSDV),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1年4月16日到期,公司已赎回本金人民币4,000万元,并获得理财收益344,810.96元。

本次到期理财产品的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预计产品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000	保底利率1.30%;最高利率3.42%	2021-01-14至2021-04-16	4,000	344,810.96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理财产品	5,000	5,000	28.36	0
2	保本理财产品	5,000	5,000	44.11	0
3	保本理财产品	5,000	5,000	18.99	0
4	保本理财产品	5,000	5,000	15.09	0
5	保本理财产品	5,000	5,000	21.58	0
6	保本理财产品	4,000	4,000	34.48	0
合计		29,000	29,000	162.60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8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7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1-020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近日,公司与下列银行签署了相关协议,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11699)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21年4月19日	2021年7月19日	1.50% - 3.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合计				3,000	–	–	–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所投资的产品是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防控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和保管进行实时分析和跟踪。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防范风险前提下实现资产保值增值,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情况,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除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外,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到期赎回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平安银行2021年第SZ85期单位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	1,000	2021年4月2日	2024年4月2日(可转让)	3.7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否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平安银行2021年第SZ86期单位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	2,000	2021年4月2日	2023年4月2日(可转让)	3.192%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	4,000	2021年4月2日	2024年4月2日(可转让)	3.70%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浦发深圳分行专属2021年第0384期单位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	3,000	2021年4月12日	2024年4月12日(可转让)	3.45%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利多多通知存款业务B类	固定收益	6,150	2021年4月13日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2.025%		
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GO67期3年	固定收益	5,000	2021年4月12日	2024年4月12日(可转让)	3.70%		
合计				21,150	–	–	–	–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24,150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批准投资额度。

六、备查文件

1、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产品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ST天马 公告编号:2021-036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清偿资金占用的进展公告(八)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目前仍被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同时由于公司目前还存在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公司股票被深交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若在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前述情形仍未消除,公司股票将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中有关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仍将可能被交易所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此后续有关风险警示的消除尚有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清偿资金占用进展公告

公司于2021年3月9日发布了《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截至2021年4月16日,该事项涉及的相关资产徐州彤弓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徐州仁者水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市鼎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过户至全公司附属机构徐州市德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赫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名下。因此截至目前,公司原控股股东喀什星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星河)、原实际控制人徐茂栋和徐州睦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睦德)于2021年度累计清偿资金占用额度为676,616,152.08元(以下简称本次清偿金额)。

本次清偿金额包括:已确认为公司原控股股东喀什星河、原实际控制人徐茂栋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金额及其孳息599,871,319.20元,徐州睦德主动预先就未来可能形成喀什星河、徐茂栋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履行代偿义务的金额及其孳息76,744,832.88元,合计金额676,616,152.08元。前述金额较预计交割日为2021年3月31日的应偿还资金占用金额及其孳息多出约166.81万元,为预计交割日2021年3月31日至实际交割日2021年4月16日期间的孳息。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本次应当偿还的资金占用

截至2021年4月16日,承诺人尚未偿还的已确认为资金占用的金额及其孳息为599,871,319.20元,其中归属于天马股份的占用款项及其孳息为533,554,469.89元,归属于喀什耀灼的占用款项及其孳息为66,316,849.31元。

2、关于预先清偿的资金占用

截至本次公告日,公司有违规借款类案件2起尚未取得生效司法裁判,具体为深圳前海汇能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徐茂栋等民间借贷纠纷案(以下简称前海汇能案)及向发军与公司、徐茂栋、喀什星河民间借贷纠纷案(以下简称向发军案)。公司在前述案件的一审判决中均已败诉,并已提起上诉,目前正在二审审理过程中。根据在先承诺的约定和法律安排,前海汇能案和向发军案一审判决书尚未生效,从而尚未形成喀什星河、徐茂栋对公司的资金占用额。但鉴于二审维持一审判决的可能性极大,前海汇能案和向发军案的败诉金额很可能形成未来的资金占用额。基于此,徐州睦德愿意向公司预先履行可能的资金占用额的代偿义务。截至2021年4月16日,前海汇能案形成的资金占用额本息合计为42,835,616.44元,向发军案形成的资金占用额本息合计为33,909,216.44元,以上两案合计形成的资金占用额为76,744,832.88元。

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前期清偿资金占用的进展情况详见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5日、2020年4月29日、2020年5月7日、2020年5月12日、2020年5月23日、2020年7月1日、2020年8月28日、2020年12月3日依次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清偿资金占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清偿资金占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20-066)、《关于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清偿资金占用的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20-068)、《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清偿资金占用的进展公告(三)》(公告编号:2020-071)、《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清偿资金占用的进展公告(四)》(公告编号:2020-078)、《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清偿资金占用的进展公告(五)》(公告编号:2020-091)、《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清偿资金占用的进展公告(六)》(公告编号:2020-115)《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清偿资金占用的进展公告(七)》(公告编号:2020-147)。

二、本次清偿资金占用的程序及内容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全资附属机构收购徐州睦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附属机构控制的资产的议案》,公司及公司控制的附属机构分别或共同收购徐州睦德所持有的徐州彤弓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徐州仁者水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徐州市鼎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4.12%的有限合伙人财产份额以及徐州睦德的全资附属机构徐州隽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徐州鼎晟5.88%的普通合伙人财产份额(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收购总交易价款合计67,627.09万元,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9日披露的《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星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将所持徐州市鼎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88%的财产份额转让予全资子公司徐州赫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披露的《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截至本次公告日,《资产转让协议》项下相关资产包括徐州彤弓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徐州仁者水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市鼎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过户至天马股份附属机构徐州市德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赫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名下,且徐州睦德已向公司补充偿还现金345,252.08元。故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形成的已确认的资金占用金额已全部偿还完毕,并预先清偿了前海汇能案及向发军案可能对公司造成的或有资金占用金额的清偿。

三、消除或有清偿资金占用的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全资附属机构向徐州睦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全资附属机构出售杭州天马诚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部财产份额的议案》,公司拟将其全资附属机构北京星河之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星河企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并持有的杭州天马诚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诚合基金)100%财产份额(对应持有喀什诚合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99.99%的股权)分别出售给徐州睦德的附属机构徐州冠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徐州市鼎坤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9日披露的《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2021-011)》。截至本次公告日,诚合基金的财产份额已相应过户至徐州冠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徐州市鼎坤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名下。因诚合基金及其附属机构喀什诚合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基石")不再为公司控制的附属机构,目前喀什基石涉及的原告卜丽君诉喀什基石等主体的股权转让纠纷案件(未决)的生效司法裁判不会对公司造成实际损失暨喀什基石因该等案件的败诉不会对公司形成资金占用,该等或有资金占用的情形业已消除。

四、备查文件

1、徐州彤弓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徐州仁者水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市鼎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天马诚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公司/企业的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徐州睦德向公司的划款凭证。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300837 证券简称:浙矿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9

浙江浙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浙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1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浙江浙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5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类金融业务相关事项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公司参股公司深圳市深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国际")和远尚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尚金融")涉及类金融业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等相关要求,就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公司特出具承诺如下:

一、关于深国际股权处置的承诺

1、本公司承诺,将尽快启动并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6个月内(即2021年10月13日前)将持有的深国际9.50%股权对外转让完毕;

2、在推进上述股权处置过程中,本公司将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必要程序,保障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3、本公司承诺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对深国际股权对外转让的情况;

4、在退出之前,本公司不再以任何形式新增对深国际的资金投入(包含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

二、关于远尚金融注销事项的承诺

1、本公司承诺,将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6个月内(即2021年10月13日前)完成对远尚金融的注销;

2、在推进上述股权处置过程中,本公司将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必要程序,保障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3、本公司承诺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对远尚金融的注销情况;

4、在注销之前,本公司不再以任何形式新增对远尚金融的资金投入(包含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

三、关于类金融业务的其他承诺

1、本公司不会将募集资金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如本公司在本承诺函出具后所投资企业存在类金融业务,本公司将对相关类金融业务予以剥离或终止;

2、本公司承诺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含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

上述承诺已在《关于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之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中披露,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债券代码:128023 债券简称:亚太转债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04月15日、2021年04月16日、2021年04月1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与本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公司说明如下:

1、经公司自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已披露的市场环境、内外部生产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5、公司已向第一大股东书面问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第一大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中披露了公司2020年度经营情况,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2,102.1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5.92万元。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中披露了对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的预计,预计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范围为1,300万元—1,800万元。

3、本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21-024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收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邹平县宏程铝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邹平宏程")近日收到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2037003628、GR202037003854,发证日期为2020年12月8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及邹平宏程自2020年起连续三年(2020年、2021年、2022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影响公司已经披露的2020年度经营业绩,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是对公司在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等方面的认可,有利于降低企业税负,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及形成持续创新机制。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9号

债券代码:128123 债券简称:国光转债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尔科技")对注册资本进行了变更,并于近日在四川省成都市简阳市行政审批局完成了相关事项的变更登记,取得了该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登记事项变更的具体情况

变更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亿壹仟壹佰陆拾陆万捌仟元人民币。

除上述变更外,其他登记事项无变更。

二、备查文件

1、润尔科技《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300224 证券简称:正海磁材 公告编号:2021-04-03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21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21-52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监事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原职工监事王烁娜女士由于工作调整,辞去担任公司职工监事一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烁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王烁娜女士在担任职工监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肖树锋先生(简历附后)为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附:肖树锋先生简历

肖树锋,男,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大学本科,中级审计师、中级经济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在汕头市商业银行总行从事财务工作,2007年5月至今,在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工作。

肖树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其任职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 法院网核查,肖树锋不是"失信被执行人"。